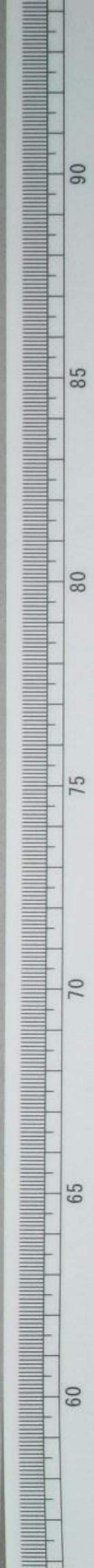




牧民新書 六

73
5106
6

廿三



7保
5/06
12-6

牧民心書卷之十九

總書齋

泃水 丁鏞 著

救荒 三

其分糶分賑之法宜博考古典取為楷式

曾鞏救災議云
倉廩其之粟壯者人日二升
幼者日一升
是直以餼孳之養之而已
非深思遠慮為百姓長計也
以中戶計之
戶為十人
壯者六人
月當受粟三十石
六斗
幼者四人
月當受粟一石二斗
卒一月當受粟五石
難可以久行也
○案此時河北地震水災
曾公之言是救災也
非分賑之法也

同書

朱子抄創賑糶入戶帖云逐縣逐都都猶里也塌畫地苗畫
出山川水陸路逐人戶住止去處數內不合賑糶人戶
用紅筆圈欄合賑糶人戶用青筆圈欄合賑糶人戶黃
筆圈欄逐一仔細填寫姓名大小口數令本都保正等
叅考詣案徵甲坊待差官點摘管案○舖案此即魚鱗
番之法也今不必倣行○中國賑恤之法厥有二層一
曰賑糶二曰賑濟貧匱乏者賑糶減價以賣米其危急者賑
濟自給吾東之法京城多賑糶名之曰賣外邑多賑濟恐
不如中國之法

朱子賑糶曆頭式云如糶米大人一升小兒半升如糶

穀大人二升小兒一升 又總簿式云正月一日六日
至閏三月廿一日廿六日 案中國之法五日一賑吾
東之法十日一賑蓋以中國賑場稠密人不遠赴故其
期促數也 又按賑恤有牌其法精細有牌面印紙式
牌背題字式糶場印式並見朱子別集今姑略之當事
者宜檢焉

朱子賑場事件云一印給賑濟戶曆頭并賑濟人口牌
面外下三縣前一月由榜曉示後半月委各場監官統
本場舊案謂法因依總簿內詳又千字文號批鑿牌曆
考檢給付人戶 鑪案曆考典藉凡賑濟之法莫詳
二者

於朱子條例吾東之賢士大夫又莫不愛慕朱子獨於
 賑濟之法自古至今皆以私臆行之一條一例曾不採
 用於朱書豈不感歎朱子之法一曰魚鱗番二曰紅青
 黃圈三日賑曆四日賑牌五日賑閣六曰賑旗七曰賑
 印墨打之八曰賑賞說見金科玉條繁井之如之何
 可不取也一保一小旗一鄉一大旗皆以兵法節勒確
 滕元芥一人能其朱子之法略相符合差可現也
 朱子賑場事件云置場外用棘刺夾截作兩門兩重極
 小只通一人來往外門之內裡門之外頂極寬可容一
 場聚人外門之側為一廳後夾截交錢位子一門係使

軍立去樣式告示保正夾截○至日天未明監官入場
 隅官入交錢位子隨行人非有保正大保長各將旗號
 引本都保下輪糶洛人赴將外門依資次旗下座定以
 監官逐隊叫名保正以旗引保長保長以旗先行賑濟
 人戶以次詣廳前呈牌○隅官以入門印之其左手訖
 拈入門監官逐隊保正長引賑濟人以次請米請米訖
 監官用支米訖印於牌下日子之左以濕布拭去手印
 即時出門○次引賑糶人戶詣廳交錢上戶米前自行
常平米錢縣司差交訖用紅印於曆內本日合糶米數
人吏當廳交訖下之右如錢數不足分明批上案糶之數却付人戶○

以八門印，其左手八門監官逐隊叫名保正長引賑
 糶人以次糶米吃監官用糶米吃印，其曆內交錢青
 印之左仍用濕布拭去手印即時出門○一係畢又引
 一係如前○賑糶人戶逐都各置絹旗一面宜用小絹
二尺各書逐保各置小旗一面或絹或旗從便各書逐
茅糶都字場都各異色保各如其都之色○鑄案朱子賑法若
 是其嚴密吾東則不然每倉庭頒賑雜人亂入都無憑
 驗故粥米糜粟多所遺失吏屬冒名受米無節宜取朱
 子此文刪其煩碎別為分賑之法俾無奸濫也
 宋鄭剛中為温州通判歲飢民流乃出俸劾余守曰恐

宋惠不及饑者答曰已有措置乃以萬錢每錢押一字
 夜出坊巷過飢者給一錢或曰勿拭去押字翌日過錢
 給米飢者無遺 按此法不如朱子之法
 乃逐飢戶分為三等三等之內又各細剖

饒戶者其家中儲穀能八口自食而猶有贏餘者也收
 執砧基表窳民貧富又抹公議先以饒戶分為三等
 三等者上中下三等也下等分為九級下自二石斗作
 石遞加一石第一級配粟十石 中等分為九級下自
 二十石遞加十石第一級配粟百石 上等分為九級
 下自二百石遞加百石第一級配粟千石 千石者中

國之一千五百斛也私莊之七百五十斛也私粟以二十石為一
石其必以十五斗為一石者勸分將以為賑之者公事
也宜其公簿同勸不可以殊例每見勸分者必以二十
斗為一石簿例錯亂不可循也 千石之外其自願出
義以希賞典者不必限制 中國勸分獻米至四五千
石見朱子今以粟千石為大限者吾東民貧所謂巨富
無可以獻米千石者也 民能自食者其有斗粟之餘
不可勸分而今二石三石亦在所勸者吾東民貧能入
上等者一路不過數人以上二百石能入中等者一縣不過
數人以上十石唯下等之戶一縣或得數百以上十石若乘

此不勸無收勸矣○凡勸分之法隨其家力或多或少或
何必播定差級皆為成數乎答曰法貴有規簿乃不亂
二十石三十石其間雖濶上附下附可以乎物不可於
成數之外雜以零數也
凡上等之饒宜勸之以賑不中等之饒宜勸之以
賑特秋成下等之饒宜勸之以賑出之何也
國典五十石以上狀聞論賞况於二百石以上乎○肅
宗癸亥閔公維重所奏辛丑事目詳見苟能修而明之
則二百石以上得為主簿判官審矣既得官祿又受粟
價可乎且此諸戶既稱上等不必望酬所謂貧富人

也故直以餼勸無所不可若○朝令不明賞格難必則詢
其所願鄉丞監等別將官總等把隨投差帖或軍簽
勿侵永授完議若於諸色都無所願雖入上等亦許之
以賑貸而已○賑貸者何也假如勸分粟一千石受之
於饒戶須之於飢口及至秋成還收於飢口以酬饒戶
法見色落耗打所不論也中等諸戶雖有餘糧本非高
賞百石以下不足希賞因典雖有五石以上論待秋度
其本粟抑所直也賑糶者何也下等諸戶名雖饒戶
其命如緜雖數石之穀無以自輸所以為糶也其他奈
何詳定之例未一石則三兩五租一石則一兩二爻

見上今特加三十每租一石酬錢一兩五爻抑所宜也
或曰大饑之年斗米百錢或有過一石之租其米六斗
每五斗餉則今所受價四之一也該受六兩今中等之
饒秋受本粟下等之饒坐失四三四之受一兩半豈不戾哉答曰
中等之戶出二十石論其時估百二十兩及秋還受論
其時估少不過三十兩秋熟則租十五斗亦四一也同
是四一而彼待秋受此乃今頒何謂差級不明乎
大抵抄饒之難甚於抄飢之戶本貧其或濫抄者皆由
顏私非有賂也饒戶有財其欲俸免者廣蓄打囑咸以
賂也設有至公無私之論聽之者又不免懷是卿座進

曰李某家貧不中十石張某頗富優入百石我之聽之
將曰彼訟其貧無乃受昧於李某乎而許其富無乃背
約者張某乎嫌疑之際人所難言故無私者雖問而不
言挾私者雖言而難信官欲廉之以別賢否知不偏聽
而生奸乎官欲詢知於公會安知非朋比而雷同乎雖
然公聽猶勝於偏聽也○近見守令置酒排筵普請饒
民或令本人自書幾石或以官口強乞幾石任其所為
則荷頓皆稱屢空臨之以威則黔婁或遭困境天下之
難未有甚於勸分者也○凡鄉廳學宮其出入奔競者
聚是奸民不可信也並論士族土族中下之族必安居

讀書治家力農不入城府不入訟庭者乃或淳朴係其
良心其所論或出於公正也牧密求此人如訪賢俊每
一鄉酌一得上族二人謂士族中族二人或貽書敦速
或下帖延名置酒排筵指日請會每一日之筵止召五
鄉則會者二十人也一面各於是取一紙列書五鄉饒
戶之名使之圈点必取附近五鄉然後申○牧曰吾法
二石至十石為下等二十石至百石為中等二百石至
千石為上等公等須於諸戶名下各書一字上中下三
字俾定上中下三等於是上字多者定之為上等中字
多者定之為中等下者多者定之為下等若兩等者同

者中字八箇下從其高者定之為中等○圈点既訖又
用三紙以三等之戶各書一紙又令二十人於諸戶名
下各書幾石下等則二十石至十石中等則二十石至百石以定該納之石數
於是二石多者定之為二石書十石多者定之為十石
中等亦然也書二十五石多者定之為二十五石若兩等書
同者書三石者七人從其高者定之為四石○每一鄉內既
召四人則宜令四人只議本鄉之戶今必令五鄉之人
通同圈点者本鄉之議不可不採也他鄉之議亦不可
不採也○厥明日又召五鄉圈点如上法○圈点既訖
出示昨日圈点之錄詢之曰此錄得無冤乎如有所知

或濫或倖宜各明言於是聽其所言就其名下註其所
言別蹊廡訪徐採實情或升或降

其上戶之勸以賑餼者及中戶之勸以賑貸者牧宜約
日敦請置酒排筵溫言以諭之曰求福之道莫如積德
積德之法莫如無德無德者何也施者無名受者不謝
斯之謂無德也凡人之情自以意施不惜萬金人勸而
施則吝一杯人勸而施尚可勉也官勸而施尤所不樂
人之情也然心所不樂勉而行之非克已乎我則有施
人不謝我非陰德乎陰德仁也克已義也既仁且義其
無福乎且今朝令惻怛賞格明著信令而行民之義

也官柄在國口將與之邑權在我口將與之謂本邑賞格吾
不食言君其信之 朝令不信我將言之謂請之於朝言而
不用在公無德世德之德天所鑑也其所賑貸秋其酬
之如有死亾吾將補之○其下戶之勸之以糶者命鄉
丞之善言者巡行村里溫言曉諭使之勸分○賑糶之
戶既受價四分之一其納四石者實不過三石其納八
石者實不過六石况以十五斗為一石則其納十石者
論以私法不滿六石不過一斗五升此箇分數亦須明說
也

乃選飢口分為三等其上等又分為三級中等下等各為

一級

饒戶以饒為貴其最饒者為上等飢口以飢為急其最
飢者為上等○上等者其命危急將以振餼者也中等
者其情雖急春若暫活秋能出粟將以振貸者也下等
者其情雖急猶有些少錢布在手將以振糶者也○上
等之內又分三級上級自小寒日付餼至芒種日輟餼
中級自立春日付餼至立夏日輟餼下級自立春後十
日付餼至立夏前十日輟餼○中等付貸驚蟄日一放
清明日一放所貸者六旬之糧也○下等付糶春分日
一放所糶者六旬之糧也

凡遊飢口雖一口被抄其全家十口悉宜載錄書其名
字書其年齒無一遺漏然後惟其被抄者頂上打点若
有死亡即於本戶之內改点他口詳見預以此意曉諭
飢民若修单子納于本里自本里修单子送于賑長
司賑長爰之上于縣官○時法自正月一日至三月之
晦何為賑限必以小寒立春等節氣之日為之限制
何也五穀成熟蓋在霜降之時二麥成熟蓋在芒種之
時霜降距冬至洽過六旬冬至距立春殆近五旬其間
秋事已遠民食至艱其望賑之情日急一日若于此時
節氣太早差以一望或立春在十則所謂正月初吉便

是正月望日待此設賑不已晚乎若于此時節氣太晚
差以一望則所謂三月晦日便是三月望日此時罷賑
不已早乎故其設賑罷賑咸以節氣為準則上距霜降
之禾其絕糧之期不差下距芒種之麥其殺青之期不
差其欲實心救民者宜用此法某月某日不可準也雖

朝令不合
不可拘也

若其抄飢之法收於饒戶圈点之日默察諸鄉之人與
之論事向以民情以試其人品高下每於一鄉四人之
中心遊二人其上族一人中族一人識其姓名向其屋
住○乃於他日陰遣心腹託以抄飢其本鄉之內諸里

飢口密抄錄勿令本人猜度勿令鄉人拍點某戶幾口當入上等以受振餼某戶幾口當入中等以受賑貸某戶幾口當入下等以受振糶又於上等之內細分三級密成冊以待心腹人來索○上族之簿既到又遣心腹於中族之家抄飢成冊如上法○乃下帖于本鄉令本鄉四人及他有名者六人共十齊會一處公議抄飢如上法成冊報來○乃執三件密簿一件又顯簿一件參伍出入又執砧基表察其虛實抄戶於是乎可定矣抄飢之法當視飢民多少不可先設其限然吾之米粟不多無以廣濟則雖哀惻不得不先設其限量入以為

出也

乃籤穀粟以知實數乃算飢口以定實數乃算鹽醬乃閱海菜

穀之所食惟米而已皮殼雖多不可食也秕糠雖多不可食也公下之穀營劃之穀皆是秕糠厥米幾何張其虛名幾石幾石及受而散無可入嗟將安用之牧之將賑宜取公下之穀營劃之穀毋論本縣所儲鄰境所移悉行斂揚去其塵雜存其實粒改量以斛而面隆起完苦堅束貯于密庫執其實摠以起商度○官質之穀勸分之穀其品雖精而須親閱乃可忘憂宜於此日並行

數揚如上法○公下營劃之穀若有缺欠收宜補之比
上之所不聞下之所不知也然誠意慎篤之工當於此
時需用唯天降監何人知是求哉○其鹽醬海帶亦
算飢口量宜措辦是日算院藏之庫中

賑恤事目云男丁一口日餼米五合朝夕各二女壯一

口日餼米四合朝夕各老人一口日餼米四合男女小

兒一口日餼米三合男女其賑糶之法糶賣大戶糶五

斗中戶四斗小戶三斗戶二斗殘○其振貸之法

名之曰與糶法同○凡準折之法租二斗五升當米

一斗麥六如之粟六如之黃豆一斗二升當租一斗五

升○凡浮黃違急者歲除前十日放餼一次其米監司

之所給也○春監司巡歷時到郡放餼設粥其餼米粥

米監司之所給也○凡飢民受餼之日官必設粥其粥

米醬藿皆縣令自備○無會減藿者海每放餼之日每

口頒盞一合縣令自費○其至窮者餼至四月之末而

餘止於三月○又事目云男女十六至五十為丁口五十

一以上為老人十五以下為小兒○此時行之法也○

公下之穀營劃之穀官買之穀勸分之穀或福或粟或

蘇或麥摠折之以米若但為四千石無一石加辦之策

則抄口之穀餘貸之穀排日之穀皆當量我所存以設

其限一縣之權不足以移粟於鄰邑一縣之財不足以
 繼急於窮春視穀出率不七宜乎今以米四千石為準
 出其諸率試為經緯表如左

總數	口別	日餼	日限	米總	作石
二千五百口 米一千十石	男丁七百口 女壯六百口 老人六百口 小兒六百口	每日五合 每日四合 每日四合 每日三合	一百五十餘日 一百五十餘日 一百五十餘日 一百五十餘日	五千二百五十斗 三千六百斗 三千六百斗 二千七百斗	三百五十石 二百四十石 二百四十石 一百八十石
餼二等 五千口 米二千十石	男丁一千四百口 女壯一千二百口	每日五合 每日四合	九十餘日 九十餘日	六千三百斗 四千三百二十斗	四百二十石 二百八十八石
餼三等 二千五百口 米一千十石	老人一千二百口 小兒一千二百口 男丁七百口 女壯六百口 老人六百口 小兒六百口	每日四合 每日三合 每日五合 每日四合 每日四合 每日三合	九十餘日 九十餘日 七十餘日 七十餘日 七十餘日 七十餘日	四千三百二十斗 三千三百斗 二千四百五十斗 一千六百斗 一千六百斗 一千二百斗	二百八十八石 二百十六石 一百六十三石 一百十二石 一百十二石 八十六石
貸者 二千口 米三百六十石	男丁一千口 女壯五百口 老人五百口	每日五合 每日四合 每日四合	六十餘日 六十餘日 六十餘日	三千斗 一千二百斗 一千二百斗	二百石 八十石 八十石
糶者 二千口 米三百六十石	三分如上法	五合四合如上法	六十餘日	五千四百斗	三百六十石

總數	口別	日餼	日限	米總	作石
二千五百口 米一千十石	男丁七百口 女壯六百口 老人六百口 小兒六百口	每日五合 每日四合 每日四合 每日三合	一百五十餘日 一百五十餘日 一百五十餘日 一百五十餘日	五千二百五十斗 三千六百斗 三千六百斗 二千七百斗	三百五十石 二百四十石 二百四十石 一百八十石
餼二等 五千口 米二千十石	男丁一千四百口 女壯一千二百口	每日五合 每日四合	九十餘日 九十餘日	六千三百斗 四千三百二十斗	四百二十石 二百八十八石
餼三等 二千五百口 米一千十石	老人一千二百口 小兒一千二百口 男丁七百口 女壯六百口 老人六百口 小兒六百口	每日四合 每日三合 每日五合 每日四合 每日四合 每日三合	九十餘日 九十餘日 七十餘日 七十餘日 七十餘日 七十餘日	四千三百二十斗 三千三百斗 二千四百五十斗 一千六百斗 一千六百斗 一千二百斗	二百八十八石 二百十六石 一百六十三石 一百十二石 一百十二石 八十六石
貸者 二千口 米三百六十石	男丁一千口 女壯五百口 老人五百口	每日五合 每日四合 每日四合	六十餘日 六十餘日 六十餘日	三千斗 一千二百斗 一千二百斗	二百石 八十石 八十石
糶者 二千口 米三百六十石	三分如上法	五合四合如上法	六十餘日	五千四百斗	三百六十石

粥一等	<small>饑者四口受者一人</small>	六百二十五人	<small>受饑日粥米</small>	始終十五次	二百三十四斗	七合五勺	七合五勺
二等	<small>受饑者四之一</small>	一千二百五十人	<small>受饑日粥米</small>	始終九次	二百八十一斗	二升五合	十八石五斗
三等	<small>受饑日四之一</small>	六百二十五人	<small>受饑日粥米</small>	始終七次	一百九十一斗	七合五勺	七石四斗三升
流乞人	大約一千口		<small>每日粥米五合</small>	大約百餘日	五千斗		三百三十三石
役屬人	<small>母過十吾</small>	<small>其貧額見下</small>	<small>每月料米各三斗</small>	始終凡五朔	二百三十五斗		十五石

已上饑米二千六百九十五石五斗。貸米三百六十石。糶米三百六十石。粥米四十一石十斗。流米三百三十三石五斗。役米十五石。餘米一百九十石十斗。合米四千石。餘米一百九十餘石。以待耗損。精穀千石。之穀雖存。以待

遺棄兒以賀醬初秋先以賀紙筆賑之以備宴文書

需罷以備賞物梳以勘賑簿上之例入之猶患不足非

有餘也。唯監司所給歲末遺急之餘。其米幾石。春中

巡路之餘。其餘米幾石。粥米幾石。營賑既須。不置須

則米幾石。當有贏羨也。○役屬人者。賑廳都監一人。監

官二人。賑吏二人。倉隸四人。粥婢五人。榮奴一人。十五

人也。

算我所儲稻六千石米為二粟一千石米為四蘇四

百石米為二麥二千五百石米為一則折之為米。厥米

四千石。庶能為此。國典租麥相對而租一石代之。以麥

○若我所儲不滿四千先去糶口次減日穀或減流乞
要之量八以為出若我所儲恰過四千商度增廣要六
量八以為出

乃設賑廳乃置監吏乃具錡釜乃具鹽醬海帶

天下萬事皆在得人不得其人未有能善其事者也都
監一人監官二人色吏二人必擇清慎解事者居之○
村監尤宜擇人飢民都每見村監受賂作奸瓶罌有儲
者或付穀口以分其餼甌寡無依者或令獨漏立視其
死與吏朋奸舞弄多端大抵抄口之權功不可委諸以
人○嚴選清慎者差為賑長每鄉各置一人以管本鄉

之內飢口出入存止之數不可無也其家貧者許付一
二口○錡釜或借之於僧寺或取之於武庫或買之於
民間徵之於店肆必求絕大者五枚乃於倉庭別作草
廡列榷五釜每一釜能作五十人之粥則五釜之粥能
餽二百五十人一日千口之餼其受餼者二百五十人
詳見直以熟粥取諸釜中灌于飢口不亦善乎今之為
粥者但用一二釜終夜煮粥灌于大瓮既冷既稀粥則清
稀乃餽寒者不仁甚矣○海帶方言謂必於初秋求其
新好者貯之豉醬必須親嘗厥味貯其佳者乾數一掬
直錢一文若捐五錢可糝五釜百餘次設粥厥費不過

五兩而其民心之歡悅聲聞之廣遠可抵千金何惜而不為是哉

乃作賑牌乃作賑印乃作賑旗乃作賑斗乃作閭牌乃修賑曆

賑牌式曰甲部青旗第一隊第二牌東始鄉春山里見下良人李德奉年三十一見抄餼口男丁一口女壯一口男老一口女弱一口一旬之餼該受米壹斗陸升仰照驗施行須至牌者嘉慶甲戌小寒之日行縣令花押都監金花署○又賑牌式曰丙部紅旗第三隊第四牌南始鄉夏川里幼學吳鳳采年二十八見抄餼口男丁

一口聯戶寡婦李氏女壯一口寡婦金氏女老一口童蒙吳鳳采男丁一口一旬之餼該受米壹斗捌升仰照驗施行須至牌者年月日行縣令花押都監金花署○楷書刻板長廣皆一尺用周其鄉里姓名數目之字盡而勿書用硬紙榻出乃各填書紅泥踏印以授受餼之人○今法用木札如草葉者胡亂書名之曰賑牌偽冒亂雜罔有限節所惜者穀卷之紙所失者百苞之米俗例之糜踈如此○其作四戶聯合之牌者大凡十日之餼多者五升少者三升為受此物萬民竭作扶老携幼力疾背孩以赴數十里之地喫冷粥一碗立凍地平

餉此必死之術也俗謂飢民之顏色衣服官必觀察其
男女老幼官必親算然後乃無濫冒之弊若然開賑之
日一番點閱斯足矣何必旬日而察之乎今俗凡本身
不入者雖其父母代入以此執言削去其名若有疾病
先期投狀許其代受然苟欲欺罔文狀不足恃也若推
誠信面訴何必疑乎官自算其穀無以絀其後則探採
公議平均削名四口者削其二三口者削其一溫言諭之
曰誠欲卒惠力察不及泣而削之汝其怒之民亦何恨
於是矣今也不然或以代受執言或以顏色為辭或怒
而削之或戮而削之其失人心大矣今作聯戶之法凡

鄰里同居者許令聯合每以四口合作一牌其四人之
中惟一人持牌入來許令受餼或別人入來但考牌文
亦許受餼雖若踈濶必無奸弊又凡飢民之入來者匪
望粥也聯戶之法既行其入來者大減喫粥之口從而
減矣官之饋粥豈不省煩而省費乎

賑印者木刻之小印名曰匾書者也俗謂之套大如舊
錢其文曰受餼之記○每飢民入倉直至收坐之前呈
其賑牌監吏按簿查驗乃於手腕墨榻此印還給賑牌
使詣倉庭受餼如法既受拭去墨痕○如有酸儒不肯
受印諭之曰此朱子之法○必打此印者明賑牌無疑

自堂上查驗了也

賑旗者受餼之旗也假如餼口萬口則日餼千口十日

而餼一遍矣一日為甲部二日為乙部九日為壬部十

日為癸部每日千口之餼每以四口合為一牌則二百

五十人也每以五十人為一旗則一餼五旗而已其或

口者日餼二千口受解者五百人也第一旗用青布長

每以五十人為一旗則十旗而已第二旗用紅布第三旗用黃布第四旗用白布

五寸無第五旗用黑布為之○五隊又各有一小旗用五色紙

片為之竿長如小箭每隊第一牌手執此旗令隊下九

人瞻此以行第一旗且既受餼旗總收之以待後日○

軍官五人別差為旗惣每賑口八城第一旗惣按曆呼

名以次排立訖令曰並敢亂次隨我入倉其或亂序厥

罰停餼○倉中號笛一聲一旗惣執青旗入倉門飢民

五十人佩賑牌隨入分為五隊旗惣引第一隊十人立

于廳前北面東上第二隊十人立于其後第三四五次

次排立乃自第一隊以次納牌都監考牌訖榻了手印

旗惣引此一隊付之粥所監粥者餽粥○又引第二隊

納牌受印就粥如上法○第三四五皆如上法○既粥

旗惣引五隊付之餼所以次受餼訖引五隊出○倉中

號笛一声二旗惣執紅旗入倉門飢民五十人佩賑牌

隨八分為五隊皆如上法○三四五旗各執其旗皆如
上法○其必建旗而頒賑者何也天下之事禮而已禮
者節制也節制者法也五人相聚而無禮法其人必亂
况千萬人之所聚乎千萬人之所聚而無禮法亂之本
也納牌受印必亂受粥必亂受餼必亂有疊受者矣有
闕受者矣有盜之者矣有爭之者矣為民牧者顧不能
使羣羊順命任其雜亂乎旗不可不建也有或疑之者
答曰此朱子之遺法上說見

賑斗者何也內場外場其官斗宜同也此鄉彼鄉其私
斗宜同也聯戶受餼故而分之公私異斗起謗以興其

什斗宜同也宜飭諸鄉諸里各宜官式另造升斗赴官
烙印各置其里聯戶受餼者故而分之乃無言也

閭牌者何也頒餼之日其閭禁宜嚴也牧之出倉其從
者鄉丞三人都監一人司賑監官二人司粥首吏一人

賑吏二人刑吏一人侍童二人侍收二人皂隸四人倉
收二人倉隸四人粥牌五人柴奴一人粥房子供通共三

十人斯足矣○仕牌三十枚長廣皆半尺用周前面刻
曰餼場入門之記後面花押烙印凡不佩此牌者無得

入門如有時急稟事者於門外告名牧預具聞牌三四
枚令侍童傳牌使得入門○惟旗總五人以旗為標許

無牌出入。倉中墻垣或有毀缺，處收宜先期補葺，上加茨棘以防踰越。若外倉開場，牌不過二十枚，其足矣。帶卒人負宜減頓。

賑曆者何也？受餼之人或有死亡，或有耕增，或有還削，雲渝霧變，逐日不同，乃欲以四人為一牌，十牌為一隊，五隊為一旗，五旗為一餼，餼二千口，五餼則必其簿曆朝夕修治，然後乃不亂也。或曰：賑簿浩煩，願安得朝夕修治乎？答曰：此軍法也。軍法十人為隊，三隊為一旗，四旗為一哨，五哨為一司，其或分或而有死亡者，有耕增者，有病退者，必朝夕修簿，如程不識衛青之為然。

後乃得行軍，彼於干戈搶攘之中，猶能為此，况於賑乎？修簿未可已也。○住曆如官業之樣，用油錢旗名隊名書于冊面，受牌人姓名別書紙條，以便移付。

青旗第一隊

東始鄉 春山里 幼學李基元 男丁一口 女壯一口 聯戶李基亨 男丁一口 壯一口 該受米一斗八升 小寒日受牌

東始鄉 春山里 良人朴恭周 男丁一口 女壯一口 女弱二口 該受米一斗五升 小寒日受牌

紅旗第一隊

東始鄉 柳谷里 寡婦金台史 女壯一口 女老一口 聯戶寡婦朴台史 女壯一口 女弱一口 該受米一斗五升 小寒日受牌

南始鄉 夏川里 幼學金延郁 男丁一口 女壯一口 聯戶金延馥 男丁一口 女壯一口 該受米一斗八升 小寒日受牌

如是者十條 第二隊以下皆依此例

南始鄉 良人朴時東 男老一口女老一口男丁一口女壯一口
該受米一斗七升。立春日受牌

夏川里 禁保韓致三 男丁一口女弱二口聯戶寡婦韓台史女
壯一口。該受米一斗五升。立春日受牌

如是者十條 第二隊以下皆依此例

黃旗第一隊

邑內坊 退吏李壽聃 男老一口男丁一口聯戶間良李福聃男丁
一口女老一口。該受米一斗八升。小寒日受牌

邑內坊 老妓蓮始月 女老二口聯戶真婦金台史女壯一口男弱一口
該受米一斗五升。立春後十日受牌

邑內坊 良人崔後男 男丁一口女壯一口聯戶崔得才女老一口男弱
一口。該受米一斗六升。立春後十日受牌

如是者十條 第二隊以下皆依此例

白旗十隊黑旗十隊並照此例 每以十牌
為一隊

凡住隊住旗之法先以接屋連牆者魚鱗住隊本村既

盡未滿一隊則與鄰村之附近者聯戶住隊本鄉既盡

未滿一旗則與鄰鄉之附近者聯戶住隊其有零戶不

滿一隊者付之末旗別為小隊。或曰須餼之法必以

鄉里區別今日餼甲鄉明日餼乙鄉其事平順今必以

甲餼乙餼當甲鄉乙鄉以青旗白旗當東里西里耳目

頓寢民未易曉况此里彼里與之聯戶此鄉彼鄉與之

聯戶文書眩亂豈可通乎答曰不然凡天下馭衆之術

惟有分數明三字而已一日千古之餼限之以五旗一

旗之餼限之以五隊一隊之餼限之以十牌則每日設

粥恒設五旗之粥 二百五十
所食 每日出穀恒出五旗之穀

二百五十何謂文書眩乱乎○若於大邑多有外倉其
牌所餼 飢口或至二萬者每日各餼十旗若其飢口為一萬五
千則每日各餼七旗有半一千五百皆當照此為率今不
具論

或曰凶年人心皆垂天良聯戶受餼者歸而分之或竊
升龠或搜鹿粟或旧有私債目而奪之將若之何答曰
收先期出令曰持牌受餼之人若犯此罪致有哀訴者
本人落餼又其上牌下牌各停餼一等假如第三牌有
餼一牌停人誰有犯之者乎
若於一旗之內或有死亡其本戶之內無可代入者則

查得死人原係第幾牌准於本牌之內減其死口改換
新牌遂於本村之內查得漏口以克四口不毀其旗若
死亡日多別無漏口之退補者則毀此一旗次日移克
○若死亡日多諸旗皆毀則盡毀五旗改修新曆並換
新牌○今之為牧者凡設賑以末有削而無補此民之
所深悲也若有賢牧別置漏口之簿待窠克補則民之
感悅其有既乎牧能為人之所不為然後方謂之賢牧
莫以循例為心

牧民心書卷之二十

洌水 丁鏞 著

救荒四

小寒前十日書賑濟條例及賑曆一部頒于諸鄉

上項諸條皆係新法稔老所未聞宜淨書一通頒于

諸里宜以立春日仍令諸里各遣能文解事者詣官受

學官另差刑吏慧者使之面前詳明教授俾無疑晦使

各畝而諭之俾知條列○每一大村各受一件其附近

小聚各就大村聽諭○凡賑曆是日官頒自此以後皆

自本里依此規式十日一修上于縣官

小寒前三日牧出倉場審視鋪置排設如有未善改之
完之○一墻垣茨棘或有潰缺宜令完之門扉破落宜
令改之○一錡釜列植宜令齊整木蓋草蓋蓋之宜令
潔淨其草廬五間各植一釜下皆土等以防火火上亦
加土以防風寒苦草宜厚盆瓮諸咒按例具列

小寒之日牧夙興詣牌殿瞻禮仍詣賑場饋粥頒餼

是日詣牌殿升香四拜俯伏良久默自心奏曰小臣不
才當此大事唯竭忠殫智以保我 聖上所昇赤子萬
命上天監臨小臣其敢不盡心○禮畢升坐于牌殿之
階召文武將吏咸伏殿庭諭之曰萬民者吾君之赤子

也飢民者赤子之顛連者也文武將吏其赤子之兄
長也吾弟顛連將死吾與爾等其敢不竭力以拯救爾
文武將吏宜悉此意凡屬賑事宜渴忠殫智精白一心
成此大事其有欺詐不忠天威不遠顏咫尺天地鬼神
昭布森列吁可畏也其各慎旃

遂詣倉廩受參竭訖乃頒閣牌其無牌者皆出○既出
令首丞審視四垣之內隱處暗處或有一夫無牌潛伏
即行決罰○階前立令旗一獲○放砲一拜乃吹號笛
門卒一人持令旗出至倉門之內引青旗揔入門○乃
考牌打印饋粥頒餼頒盞如上所論○每一釜取粥一

碗收先嘗之穀飲而止退于左右○粥之稀稠醬之鹹淡藿之多少鰕之有無宜釜口察之善者譽之不善者戒之

寒士並收躬自受餼者令別坐于階下以禮進粥具士族

糲土族婦女許倩人受餼其或自末者令別坐一隅乃

進粥 宣祖時崔啓沃庭試及第放榜日戴 御賜花

持紅牌就賑屢喫粥人皆異之出芝峯類說○明宗三年命

設東西賑濟場開常平倉賑饑士族寡婦不能躬自乞

食者給米其家從賑恆使閔齊仁之言也

立春之日改曆修牌大展其規驚蟄之日頒其貸春分之

日頒其糶清明之日頒其貸

賑至立春則厥簿浩大悉毀旧曆還收旧牌一等二等

故改定部伍魚鱗住隊以鄉里為序次也以住紆曆以頒新牌

○立春後十日又一修改三等又合○貸者今之所謂

付還也驚蟄則土脈既融農事漸始故先助其糧清明

則春序已晚落種方急故乃助其種○糶者今之所謂

不賣也力有餘則行之穀不足則已之

立夏前十日改曆修牌餼者小減下級先立夏之日改

曆修牌餼者大減中級又芒種前一日乃撤賑場上級

之所行儀節皆如初○小寒至芒種每為一百五十有

三日今以一百五十日排定其贏者三日也其間頒籩
或差一日上旬則甲日頒籩中旬則乙日頒籩可抵芒種民不怨之矣鄰
邑皆歲後頒籩我自小寒日頒之三日之差豈足怨乎
流乞者天下之窮民而無告者也仁牧之所盡心不可勿
也

中國賑政主於流民故流民受賑全活者多吾東賑政
主於居民故流民受養畢竟盡死豈不哀哉賑恤事目
凡流乞接濟其粥米醬菽皆使縣令自備仍無會減縣
令豈必是仁人哉客館之前掘坎一處其深尺餘其圍
數丈索縛數椽草屨一重上雪傍風不堪凜凜如水之

粥半雜糠土狷尾之衣不掩其陰髡髮皴膚形如烏鬼
喇叭一声聚歎如豚散而行乞不得一匙至夕而會投
于一坎詰屈蠢動有如糞蛆互相蹂躪弱者壓死病氣
相噓疫癘熾興監者厭惡以死為幸委諸溝壑日課數
十烏鴛啄腸狐狸啞血天下之哀冤慘怛未有甚於是
者也然且居民之受賑者或有捐瘠怨謗以興上司督
過而流乞之死視為常事上不苛責守令無憚付之閑
漫蓋與中國之法迥然不同也或又為不仁之論曰凡
流乞皆無用之物天下之所棄固之所贅懶惰無業偷
竊成性收而養之徒費穀粟畢竟盡死勞而無功不如困

迫絕餓以速其死在渠無悲在圍無惜嗚呼此何言也
豐年不見流乞村里但有良民及至凶年乃見此物則
知此物本則良民非棄物也特其六親散亡四隣拒絕
鰥寡孤畸無處托身洋流蓬轉以至於此積飢久凍表
其良性廉恥都止聰識遂昧如鬼如獸使人可惡斯豈
本賁有殊哉天厭其急令受茲苦則貪官污吏天胡不
厭令受彼樂斯皆不仁之言非理之論不足述也父母
憎其急兒笞之流血為其兄者収而撫之効以粥糜斯
為孝友從而叱之驅迫出門其父母未有不惻然內悲
及嫉其兄者也理豈如此收宜収撫流乞以解天怒張

係

橫渠西銘云鰥寡孤獨疲癯殘疾皆我兄弟之顛連而
無告者也人苟以橫渠之心為心接濟流乞必不當若
是也

歲事既判秋分之日收預於城中閑僻之地買小屋三
四區約曰冬至之日必有未居者汝其徙焉來年此種
之日來居者去汝其還焉凶年勢急必有樂之者左右
問曰買屋柰何收曰他日必有未居者其不謂之流乞
院者恐先聲遠播會者益多無以接濟也○冬至之流
漸有流乞來集收別借一屋姑令饋粥及其大集乃掃
秋買之屋使之入處另差仁厚解事之人或吏或校定

流乞應後序

為監院又備鎌子數十柄每日氣溫和監院率其中丁壯數十人就草場刈薪一束燒于院餘悉舂賣販米其能樵者增其餼予之飯其次增其粥給一急者減其粥不其用力彌勤者別賜襦衣使之激勸顯宗十年命賑恤廩給凍餒人又用土亭之法有能結屨者絀其藁管並令襦衣有差監院舂賣販米或增其餼或備其襦咸遵其願○其有竊盜欺詐悖類亂法者軍官押領出諸四境之外○其有存縣之民明有鄉里者押赴本里饒戶使之牧養許於功分穀中會減其餼○如或大集更掃一屋令男女各處或有疾病令病者同處○其婦女有能炊汲者令

汲水煮粥增其餼料

鄭俠監安上門熙寧七年天久不雨河東北陝西流民皆流入京城俠畫為圖上書曰安上門逐日所見百不及一六可流涕况乎萬里外乎

柳叅判誼收洪州值小饑有流乞五六人行于邑中公

憐之接于馬房馬房在政饋之以粥燒之以薪丞吏諫

曰流乞安樂如此行將雲集其誰堪之不數日流乞聞

声來會者數十人公皆愛之左右力諫不聽會者既多

不復加集余至洪州見夕陽在馬房所養流乞出而負

暄公語其故如此復曰流乞有限預言雲集皆沮善之

說也吾力所及姑且受之力之既盡放而遣之不占可乎余至今心服其言

死亡之簿平民飢民各為一部

冬至前十日收傳令于諸鄉諸里令自冬至日子時以後身死者本里飛報于風憲風憲錄之于成冊其病死者注曰病死餓死者注曰餓死雖富家大耋因病捐此悉錄無遺嬰孩落地一吮便死悉錄無遺俗論者○其冬至後第五日亥時以前死者合為一冊厥明日飛報于縣官自此五日五日至芒種日乃止○其或一口漏落者風憲約正各罰粟一斗以補本鄉中收瘞之資在

里任則徵罰

其飢口之死亡者餓口別為一冊貧口糶口合之為一冊○若餓口死亡本家飛報里任里任飛報于鄉賑長即各面飢賑長受之修成冊如風憲法五日五日馳報民都有司縣官○其一口落漏者賑長罰粟一斗罪在本里則○雖受餓之家死者非飢口則令風憲修報○凡飢戶本戶之內或有死亡無論男女丁壯老弱皆改付他口或以丁而代老或以弱而代老或老亡相代弱亡相代必於本戶之內更無他人然後移付他戶之口○每頒餓之日一旗五隊之長各書本隊之內餓口死亡書其年

蓋書其日子親納于縣官如或一口隱匿冒受其餼曰
他事現發者一隊十牌並令落餼此法宜先期知會三
令五申

其或輟真孤居者其身既死別無親屬無人收骨者許
勿落餼三次仍頒自本里公議乃以三次之餼折之為
錢可輸一兩以欽以埋無輸三日受餼以報之

其報上司宜從察穀唯平民病死者不錄○每見守令
於飢民死亡全不致察鄉監里任略以穀口壅責修報
官又隱匿不報上司自以為一並捐瘠致使 人主不
聞飢民死亡之察穀此大罪也列邑皆匿我狎從察畢

竟列邑無罪我獨難咎非不知也然賑政獨善於列邑
死亡獨多於列邑畢竟獨難咎咎此天下之至榮也士
君子讀書修身正於此等處需用一口不可匿也

饑饉之年必有癘疫其救療之方收瘞之政益宜盡心○
救療之方收瘞之政略見上篇寬疾哀喪之條宜叅看
○凡飢戶溝癘者自本里報于賑長賑長報于縣官收
即以藥物計口頒下聖敬子貞等物使其隣里按方救療○
凡有死亡即餼口有闕牧執溝癘之簿每以病戶幾口
填補其闕

其有闔家沒死畏其薰染無人入見者許以本戶三次

之餼仍頒本里使本里上戶主管此物雇人飲埋。其不入於賑簿者就醫吏藥局以輕價買藥或闔家沒死無人收骨者飭本里上戶籍其家產雇人飲埋無論三日飲埋形止須即報官。當此之時牧宜十日一出匹馬單僮巡行村里察其物色向其情形或親入病家慰撫病人或親入喪家考其飲埋惻怛之心必耳聞目擊乃有感發故而為政必大進於浹居之日矣凡癘疫薰染絕由鼻孔呼吸每於上風處臨視東風之日即不傳染况此癘疫總由飢餓牧日食梁肉無緣傳染達理者所不畏也嗟呼子女疾厄其父母有不慰撫者乎當此

之時牧散出民間勉行仁政其哀感悅服且當如何一日之勞萬世之榮何惜而不為哉凡不肯為此者皆愚迷昏濁不可以語冰者也

流乞癩死相續者令監院者逐日董督使其同伴昇屍出野掘巨坑埋之以為冢塚如古法亦須分別男女無令混雜。申飭監者蓋以土無令狐狸夜相使烏鴉

書咏

嬰孩遺棄兒養之為子女童稚流離者養之為奴婢並宜

申明 國法曉諭上戶

遺棄兒收養法並詳慈幼篇

甫廟甲申賑恤堂上閔鎮厚曰外方監賑節目則就粥
飢民有收養過六十日者方為成給立業十三歲以下
並子孫作奴婢十四歲以上限其身作奴婢京廩則堂
上親自檢察事體與外方有間收養四十日以上者及十
五歲以下並子孫作奴婢十六歲以上限其身作奴婢
收養四十日以下者毋論壯弱限其身作奴婢恐宜
上從之備錄局○其或士族兒女流乞收養遂為奴婢者
收於事平之後官出錢贖之使為良民亦可曰陰德也
唐太宗嘗有此仁政

唐韓愈治袁州袁人以男女為隸過期不贖則沒入愈

悉令計傭婦之父母

春日既長可興工役公廨頽圯須修營者宜於此時補葺
范仲淹領浙西皇祐二年吳中大饑公乃縱民競渡太
守日出宴于湖上自春至夏居民空巷出游又令諸佛
寺大興土木之役諭之曰錢歲工價至賤又勸教倉吏
舍日役千夫監司奏劾杭州不恤荒歲嬉游不節公私
興造傷耗民力公乃自條叙所以宴游興造皆欲以茲
有餘之財以惠貧者貿易飲食工技服力之人仰食於
公私者日無慮數萬人荒政之施莫此為大是歲兩浙
唯杭州晏然民不流徙皆公之惠也

蒲陽一寺建大塔工費鉅萬或告陳正仲曰當此荒歲
興無益土木公盍白郡禁之正仲笑曰寺僧能自為塔
乎莫非傭此邦人也歛於富家散於寒輩是小民藉此
得食而贏得一塔也當此荒歲惟恐僧之不為塔耳
李叅判後山按閩東時大饑而營舍燬于倭亂久未克
復公曰古人當凶歲而興土役亦一道也遂發營中米
布以募餓民至者雲集不數月功告訖
救荒之草可補民食者宜選佳品令學宮諸儒抄取數種
使各傳聞

范仲淹奉使安撫江淮時大饑以民所食烏昧草進呈

宣示六宮用抑奢侈

范純仁知慶州大饑五穀絕種官儲有限方惧未有以
繼會是秋蓬生蔽野而結宗如粟可食所收狼戾民食
之餘公令官糴○齊之糶為陝西僉使見流民刈蓬之
有綿刺二種子可為麩饑民仰此而活者五年矣見有
以麩食者取啖螫口澀腹嘔逆移日遂將小民困苦情
狀并取蓬子封題齎獻焉

鄭毅夫採烏菰詩曰朝携一筐出暮携一筐故十指欲
流血且急眼前飢官倉豈無粟粒之藏珠饑一粒不出
倉中羣鼠肥○王莽時大饑民食烏菰鄭陝作此詩

蓋以王安石比之於王莽非當時之民又食鳧茆也○
王荆公叅政時淮浙大饑李溥為發運使移檄郡縣以
厚朴炒豆為屑以開餓民胃口多造紙襖以衣貧民襖
袍也躬榜勸富民施錢以種福田或謂曰東南之民胃
口既開又得紙襖為衣兼得福田居之不須慮也監司
大慙培章聞上盡行降黜

宋徽宗時河北山東連歲凶荒民食榆皮野菜本草云

荒歲人食之以鼠○蓋苗為濟寧判官會歲餞白郡府

郡府遣苗身至戶部船請戶部難之苗伏中書堂下出
糠餅以示曰濟寧民率食此况不得此則尤多豈可坐

視不救目泣下時宰大悟凡被災者咸獲賑焉

肅宗乙亥 教曰今年大侵振古所無凶歲救急莫如

橡實故分付閭內使之拾取此亦不實所得僅二十斗

言在救民何拘多小特下賑恤願○本草云橡葉去皮
煮食最益人案中不飢可禦歉歲

救荒本草云葛根採取仕粉餌之可斷穀不飢○嘉慶

己巳之飢瘟疫大熾海中諸島亦皆不免唯南吉島之

民安然無事蓋此島多葛民皆作葛粉自冬及春以此

為糧也葛粉不但救荒亦能辟瘟其島中惟一民有糧

不食葛粉狎自違癘全家皆死○白浦尹氏之村有二

岷特貧自冬及春以葛粉為糧一村皆違腐唯二岷之家超然獨免○此二事余所驗也

救荒本草云黑豆五升洗蒸三遍曬乾去皮為末大麻子三升湯浸一宿漉出曬蒸三遍令口開去皮為末用

糯米粥合搗又蒸之為餅可以休糧詳見東醫集鑑○王氏農

書曰辟穀之方見於石刻水旱蟲荒國家代有甚則懷金立鵠易子炊骸為民父母者不可不知此法也昔晉

惠帝永寧二年黃門侍郎劉景先表奏臣遇太白山隱穴傳洛飢辟穀仙方臣家大小七十餘口更不食別物

若不如斯臣一家甘受刑戮其方用大豆五斗大麻子

三斗節○此即上方也其方既在東醫寶鑑今畧之大

麻者即苴麻之窠也方言謂之森○按徐光啓農政全書有

救荒本草數十篇其中多可採用宜令邑儒留心勸民不可自官茲令以取民饑

凶年除盜之政在所致力不可忽也飢民放火者宜嚴禁

王曾守洛歲歉里有困積者飢民聚堂脅取鄰郡以強

盜論報死者甚眾公但咎而釋之遠近聞以為法全活者數千計○王堯臣知光州歲大旱羣盜發民倉廩吏

法當死公曰此飢民救食爾荒政之所恤也乃請以減

死論其後遂以著令至今用之。○按王曾之事不可為
法除盜者周禮大司徒十二荒政之一也其可如是乎
宋辛棄疾帥湖南賑濟榜文祇用八字曰劫未者軒閉
糶者配。○朱子曰棄疾做兩榜便亂道。○丘瓊山曰劫
禾者盜賊之端禍亂之萌也。小人乞食計出無聊謂飢
死與殺死等耳與其飢而死不若殺而死况又未必殺
耶。○粟所在羣趨而赴之哀告求貸苟有不從即肆劫
奪自誣曰我非盜也迫於饑餓不得已耳嗚呼白晝攫
人所有謂之非盜可乎漸不可長彼知其負罪於官因
之為賊鼠竊弄鋤梃以扞游檄之吏不幸而傷一人焉

勢不容已遂至變亂臣願明勅有司必先榜示禁其劫
奪

宋陳良器知江州時大饑有盜刈人之禾而傷其主者
當死公曰古之荒政所以恤人盡矣然尚緩刑况今我
即奏貸其死。○凡大凶之年自今秋分之日至未夏至
之日一劫歲刑焉可也哀此下民何忍傷之不惟盜禾
然也丁判書諱範詩曰凶年盜賊無論性延世徑論不
在官一時傳誦以為至言

朱子約束禁偷文云慮有不守行心之人聚集偷竊禾
穀令行下巡尉司嚴行禁約。○按偷禾非盜也良民之

喪心者也然執法者不可不嚴禁秋分之日宜飭諸里
皆達守草樓五樓為一保五保為一領互相守望鳴柝
相應其有盜禾者解送官裏決罰

茶山筆談云己巳甲戌之饑良心化為強盜所在嘯聚

數十人皆蒙絁罩乘夜打家兵營鎮營及列邑守令凡

遇此盜輒置之死或瘦之獄民乃稱便按大明律凡強

盜得財者不分首從皆斬其律重於竊盜槍奪曰強盜

故律官議律有死無生余嘗思之此事不可硬定也凡

凶年為此者非薄竊盜而不為此大盜也竊盜別有

天才其穿穴踰牆破局啓鑰伏狡魅人恣有法術非良

瘦字心四字或瘦
字

民之所能為故相與聚謀為此白直耳竊盜雖逢豐年
不為良民雖欲感化無可柰何凶年為此者末年則為
良民由是規之殺之可惜所謂得其情則憾耳孟子曰
凶年子弟多暴富歲子弟多賴由於陷溺其心豈可與
黃巢宋江之等比而同之乎然則柰何散配絕島待豐
年而釋之可也

其偷禾小盜及白晝入人家竊取銅器衣物者不可勝
誅宜有榜示○榜曰凡偷竊禾穀及他人傢伙者既執
贓物里任告于本里上戶指名提報此人既係偷盜不
應受餼雖已被抄坐此落餼若改過三月再無所犯即

許還付籛口若再犯三犯終不悛悔者許令本里申官
軍校押領出諸四境之外斷不饒貸

其鄰家放火者宜上榜諭○榜曰葷食豆羹結為深讐
輒行放火者若登時捕捉或者證明白即告本里上戶
查察如係真的即時解送官裏軍校押領出諸四境之
外○此時此人不可責之以常理不可罪之以本律若
決咎決杖必當下致命本非死罪者不可決死其罰不
過逐出之而已不可加也

大明律曰放火故燒人房屋者杖一百徒三年曰而盜
取財物者斬殺傷人者與故殺同○若放火故燒官民
房屋及公廨官庫積聚之物者皆斬○已巳之饑寶城
郡倉吏多竊倉穀至萬餘石遂放火烧倉依大明律決
死○此箇律令依榜諭下民三令五申俾民無犯
糜穀莫如酒醪酒禁未可已也

凶年酒禁今為故常然吏校憑藉侵虐小民酒不能禁
而民益不堪且濁酒可以療飢行者有賴不必嚴禁唯
城中燒酒為吏校淫酗之資者不可不痛禁宜收取酒
醪俗名高歲之樓庫並勅陶店無敢新造其或潛釀者
並徵罰錢以補賑資城外唯倉村市村並用城中之例
庶有補也○西路及東萊沿邑並用銅甌其出酒尤易

禁也

薄征已責先王之法也冬而收糧春而收稅及民庫雜徭
邸吏私債悉從寬緩不可催促

還上之穀雖大凶之年不過四分一停退而監司統營
之穀都無停退且法所云折半留庫者今無不傾庫分
給若全不收入明年賑濟尤無措手還上不可以不督
也○牧自霜降以末日降哀痛之諭令不飢之戶亟輸
還穀以立賑基惻怛溫厚有足感動則十月之內其可
輸者畢收矣其不可輸者雖叱罵如秋霜鞭笞日流血
亦無所益矣○還上所收得其宗數而後公下之穀營

劃之穀於是乎受焉賑餼幾石賑貸幾石

賑貸今謂於
之付還

是乎算焉不可緩也然檢督不可放檢督者射席也凶
年縱射席以害民所不忍也一放檢督餘無足觀○若
其精粗則唯春放是準也春放精者益宜精收春放粗
者不可太精受而斂之我補其欠而已○其停退之數
宜先期分抽必使惠及民戶見上篇還上○凶年吏之
買還於民戶如稅米防納之例者極多不可不密察嚴
禁

及冬必自上司飛諭督促曰朝令停退之外未收二字
不可報來咸喝如霜若將摧拉收宜不動一髮一直以

哀言溫言用諭下民其有未收者論理報司。報曰上
令非不欲恪遵下情案無以強督庸剝而一批難得髓
槌而一稔不出縣令將柰之何罪罰及身固所怵畏
呼慘目何以積惡未收二字不得冒禁書納。雖由此
罷職固所甘心况未必然者乎一斗一石不可忘張未
叔而曰彼若劃用將若之何

凶年稅米收納之法已詳田政篇今所不贅。已已之
餞蘿山村有一士人稅米該納者二石未納而死檢督
收之不納而逃再徵於吏中盡賣其田土僅合其瘡孤
寡流離遂為途殍計其本錢十二萬也百一十二嗟呼相

臣赴公例燃大炬一獲其價米二石也今之相臣能知
自已轎前一獲之炬其本錢十二萬乎民哀如此請小
岳察

民庫所徵都係不法本既不法吏又任奸凶年宜親執
其簿先從縣官所用盡行剋減其餘條例凡可廢者悉
廢之如定論報拒塞可也老子曰治小民如烹小鮮
為其小撓之則糜爛也凶年之民无可撓之乎
已責者公債之蕩減也債音公債猶然况於私債乎郎
債營債不可論也。若夫小民之所訟者容有可議甲
本至貧乙方耕起而乙負於甲無言還報者當此凶年

尤宜責報以平民力不可膠柱鼓瑟但曰徵債悉禁也
賑事將畢點檢始終所犯罪過一二省察

人之可畏者三民也天也自心也意有不誠心有不正
欺罔上司欺罔 國家苟違刑辟置報利祿自以為極
天下之巧歸而一毫詐偽民罔不知欲知已罪須聽民
言上司可欺 君父可欺民不可欺也天地鬼神昭布
奕列天不可欺也厭然沮喪仰愧俯忤心不可欺也三
者無所欺吾之賑事庶乎其真過矣

茶山筆談云俗吏設賑有五盜五匿五得五失以此自
省能無犯乎。五盜者一曰盜二曰盜貸三曰盜口四

曰盜勸五曰盜備公穀所劃收之以錢竊其贏羨以

錢頒餼半於時直此盜於餼也公穀所劃不以賑貸之

所謂付還移之為餼種子不給農糧不頒張文簿名

曰付還此盜於貸也張張飢口曰萬曰千總餼一巡左

句右削秋風落葉百不存一每飢一口會穀一石 飢民

大約減下查其稟受每飢一口不過數斗其或不幸知

味而已 兒弱一受而即削知味之口咸以口計曰萬曰

千以欺 君父此盜於口也勸分之日朱棍生風紅酒

如泉以脅以誘毀其高廩及輸到官半歸私橐又或陰

受賂物自外刪拔以其賂物差人商販錢 若原不入邑此

盜於勸也一升一龠原不自脩百苦千斛儼稱自脩欺
罔君父以希勞賞此盜於脩也○五匿者一曰匿死
二曰匿餓三曰匿殍四曰匿殺五曰匿逋死亡相續日
哭千家畧以一二修簿報司使上官不得聞察數使
人主不得察下情此匿其死也餓者十萬唯萬被抄之
者一萬唯千免削監司疑之問其精抄答曰異哉民不
甚飢抄之頗廣其殺止至此匿其餓也父子相食官則
匿之披殯食肉官則匿之行有死人狼藉交加裨將有
聲乃徒數步繡衣有聲乃投溝中其報上司飾為愈詳
官出俸錢收瘞如法此匿其殍也鵠形菜色眩轉於竈

噓之恐揚握之恐傷鞭笞流血督其收糧死者相續歸
之病亡民方大困無以遠行院鼓不鳴遂得無事此匿
其殺也公下之穀營劃之穀吏之吞之秋不能缺上司
不知題為賑資欲茲則罪彰欲徵則時詘因而匿之惟
損飢口此匿其逋也○五得者一曰得財二曰得紙三
曰得賞四曰得謗五曰得罪於天五盜所竄歸羨田園
是得財也文書雲委一不致察簿曆山積婦潤屋壁是
得紙也愈張飢口愈張自脩監司廢啓脩局分等兒馬
弦弓 罷賚便蕃是得賞也民視為讎厥眼多白陰奸
秘匿街路公傳是得謗也天地鬼神昭布奕列游於恢

網議其陰誅是得罪於天也。○五失者一日失餼二日失粥三日失貸四日失人心五日失官職須餼之簿吏紳名其弟其姪其嫂其婦咸受茲餼養其臧獲荒村僻閭播此惡口咸歸吏橐賑監承令有餼民都亦許付與分其利惡口亦許付餼有失矣粥米一斛吏竊其半稀若清水一飲穀粒倉奴賑奴門隸厨婢吏家之奴酒家之僕喧闐雜逐擄入賑場咸偷一碗以果厥腹官顧不覺信為耳目粥有失矣種子農糧名曰賑貸吏私其情搜以棟秋官有私賑與吏為謀一石之飽以亂其臭官問其餼吏對曰是官賑之物貸有失矣火結既偷停退既格五盜五匿殘我萬命心

腐盛功有背無嚮人心失矣繡衣出道發其陰私五盜五匿雖不盡發百發其一猶犯重律府隸星馳尖帽獲環前驅出城萬民咸悅大者流竄小者削奪官職失矣牧靜夜無寐思其所為能於此二十條目一無所犯其可矣

經國大典守令不用心賑救飢民多致物故匿不以報者重論論荒。○續大典曰守令善賑為一道最者論賞。○又曰守令不勤賑政者通訓以下觀察使啓聞決杖通政以上啓聞罷職。○飢民之當抄而見漏者守令罷職監色並刑推見禮。○通編云守令之稱以補賑箕歛

權利虛張數爻者令該道臣查啓以報上不以宗律論
○續大典路有餓殍未得收瘞者即令埋置不謹舉行
者守令罷職見禮

國朝寶鑑 睿宗二年相禮金永堅歸自全羅道奏飢
民有浮腫者有棄兒者 下諭坊責道臣杖該守令雖
功臣議親並令勿貸 孝宗二年命罷黃海監司南翽
職以不善賑故也

肅宗癸亥扶安士人申宗濟不忍飢餓棄妻子鑿冰投
水而死道臣以聞 命施恤典該縣監拿致營門決杖
○肅宗丙子下諭八道另加賑賑坊勿以飢民口吻中

一合之米為奸吏潤橐之資守令中別有無狀底人憑
藉財利立視民死者予則孥戮斷不饒貸

英宗庚申京畿黃海江原三道飢民流入都下者一千
四百餘人 上聞之以不能安集責諭三道臣仍

命賑廩設粥賑之 英宗癸未三月湖南道臣啓曰飢
民四十八萬三千七百餘口死者四百五十餘人

上惻然教曰昔之伊尹以一夫不獲為已過况為人君
而不能活一道之民死者半千此負陟降也減膳三日

牧民心書卷之二十一

洌水 丁鏞 著

救荒

芒種之日既罷賑場乃設罷賑之宴不用妓樂

罷賑宴者大事既畢為勞者慰非有慶喜也觴酒豆肉以犒羣勞而已死者以萬骸皆未掩生者遘疾呻吟未絕飢腸飽麥新死者又多此時何時顧與之相樂耶余覩大凶之餘官設此宴百姓聞鼓樂之聲無不嘔唏流涕怒目疾視者歌舞管絃斷不可用牧有一分省覺其為是乎

蕉夫吊蠅文云蠅碎不瘞虫蛆所化是歲多蠅蠅分飛
米嗽孟盤只有饑白飯和羹酸只酒醴醲薰雜麩饅只
沾君之渴喉潤君之焦肝只蠅方飛來無啜泣只絜爾
父母妻子合只聊茲一飽無於悒只觀君之故室蓬蒿
盈只崩欄敗壁戶欹傾只伏翼夜飛狐晝鳴只觀君之
故田童梁茨只今年多雨泥滑二只銜無居人益而不
瘞只蠅方飛來麗以腴只肥牛之膈鬻倫膚只酢醬葱
流鱸蠹鮐只塞君之茅腸顏色敷只砧有餘腥饗君徒
只視君之恒幹衡從墜只無所衣被薪草籠只雨淋日
炙化異種只詰屈沸騰紛蠢動只汜濫膏幹滿鼻孔只

枕茲蟬蛻脫楷拳只惟路有僵行人竦只嬰孩拋眩猶
吮腫只里不埋齒山無塚只填坑塞壑雜草翁只狸耒
楫食喜跳踊只觸髀圍轉多穴空只君既蛾飛有遺蛹
只蠅兮飛來無入縣只鵠形菜色巖簡選只胥吏掘管
察其面只立如密竹幸一揀只淡鬻如水恣一咽只有
飛者虫蠹上下胸只膚如皴承是豪祿只敷同奏切嘉而
無譴只登麥罷賑張筵宴只擊鼓其鏜管管轉只曼睪
蛾眉舞回旋只含嬌作態遮紈扇只雖有豐膳君不可
流羨只蠅兮飛來無入館只旗纛張榮戟攢只曉脚
盈淫爛璀璨只姑鴉前鑿臙鳧只拒按蜜餌雕花蔓

只滿志喜悅極以玩只揮揚巨扇君無所窺覷只長吏
入厨視膳爨只倭鉞斃肉口吹炭只桂釀蔗漿騰稱讚
只虎豹守閤毅防捍只麾斥哀籲無雜亂只寂而不詳
飲食術只吏坐酒家倩題判只馳駢飛書閭里晏只
道無捐瘠太平無患只蠅兮飛來無還魂只賀君之無
知長昏只死有餘殃詒弟昆只六月催租吏打門只
声如獅吼山岳掀只私其錡釜曳犢豚只驅之入門株
困臂只歸而委頓遘癘瘟只牝雞魚爛羣煩冤只已下
○罷賑宴之不可用妓樂現於此文亦可驗矣
是日論功行賞厥明日修簿報司

賑監賑吏外村之賑監鄉甲任即面及勸分二十石以上
無論上中下族悉宜召集典此造宴但選俗質亂中族
疑於上族下族疑於中族堂上堂下易起爭端致失懽
心宜於客館之庭平治其地自牧以下皆坐地受宴乃
無訟也○其用收樂者又於今日令與宴諸人各出緒
錢以賜樂工妓女徵飲之餘又一徵飲尤不可也
是日論賞賑監老矣賑恤都監皆曾經座首但以扇鞵等物施賞
監官二人即軍武廳中相當取差除村監十餘人諸鄉
司都有以扇梳烟具等物施賞鄉甲十餘人即諸鄉亦賜
扇梳等物賑吏二人各賜扇梳表年許差好任授以完

議賑奴二人各賜扇子末年許差好仕授以完議賑隸
四人倉使各賜麥一石粥婢五人各賜麥一石裙布二
十尺○二百石以上勸分者各賜一扇令俟○朝廷之
賞典○五十石以上至百石勸分人各賜一扇令俟朝
廷賞典若無處分許自本邑論賞隨其所願或差鄉
任別監倉或差軍任把總別今姑勿論○二十石三十
石四十石者各賜一小扇直於是日隨其所願或差鄉
任不過半倉監留其上或差軍任不過把總留其上
○十石以下各賜一小扇使賑吏貽書以傳之須有踏
印官帖乃生色也

續大典曰私賑飢民濟活多者出私穀補官賑者隨其
多小論賞有差○通編云各道賑穀願納人五十石以
上錄啓五十石以下自本道施賞○法雖如此朝廷
若無處分二百石以上縣令竭力酬功若同知僉知座
首別監皆非所願宜買好書一部七書或賞賜有差
○五十石以上至百石不願鄉任者七賜書籍少微通
等○凡貸者秋當災穀一扇之外不必有賞此所論者
官効以貸而民願白餼者也雖十石以下之人若自願
白餼非貸非糶者是日不可無賞扇楮可也○近見守
令効分者其始也甘言利說若將大賚及其畢賑也一

杯不勸一扇無賜視若乾屎之極棄如得魚之筌邈然
付之相忘之域其愧甚矣詩云德音孔昭示民不忮忮
以示民其誰信之大不可也

朱子辭免賑濟有勞進取直秘閣劄子曰某雖至愚於
此有不能安者正為南康軍保明効諭到稅戶張世亨
獻米五千石賑濟依格合補承節即進士張邦猷二米
五千石賑濟依格合補迪功即侍補國學生黃澄猷米
石賑濟依格合補承信即一節未蒙戶部依格放行恩
賞乞賜敷奏施行今來所準者劄內却刪去此項事理

某竊恐區區愚昧迫功之誠未得仰聞天聽其合推賞
各人依舊未得霑被聖恩則某於義亦難祗受又况目
今諸路水旱廣濶公家所積已經發散所餘無幾全賴
富民獻米賑恤若見朝廷施行如此誰肯應募助國救
民無某見蒙改除提舉浙東常平公事當此凶歲專以
救荒為職若此所乞依格推賞不蒙施行不惟食言於
南康旧治亦無面目可見浙東之民將來必致誤事上
貽仁聖宵旰之憂某雖萬死不足塞責欲望朝廷詳酌
特賜敷奏詳某前狀所陳將南康所奏張世亨等各與
照應元格早賜補換文武官資則上件恩命不必加於

某身而聖朝綜覈之政修於上遠近視聽有所激効于下矣謹再具狀申尚書省伏候指揮○鑄茶世人慮短君子智遠宰相之必失信而朱子之必苦息者非宰相之皆欲不仁而朱子之由自然也其智殊也智者利仁斯之謂也收若值此事宜倣朱子之劄或上疏于天陛或上書于朝端請行賞典以立民信不可已也其磨勘文書務從謙退力去矜伐匿已之功揚人之善使上下與聞之人咸服雅量使左右趨事之人皆懷感悅不心善乎自備穀雖至千石切勿載錄功分穀雖止數石切勿漏落餽口之有始無終者刪而去之公穀之

有欠自補者目而舍之首尾效勞者謂其功宜高於納粟表裡純忠者謂其才可議於授官而飢口之死凶者載其宗數以自引咎而請罪則斯可謂君子矣母曰余迄今之人猶古之人也

大饑之餘民之綿綴如大病之餘元氣未復撫綏安集不可忽也

安集之方一曰助糧二曰助牛三曰薄征四曰已責收以時巡行村野問其疾苦詢其願欲曲遂其情以培其根勿撓勿侵如恐或傷此調大病之法也

范純仁知慶州一路荐饑耕牛殺盡公於鄰路市耕牛

穀種計戶口分貸蕃漢人戶無以人力墾耕布種甚廣
遂大有年

朱子戎上戶帖云今聞乾道七年放債豪強之家為緣
旱傷人無以償取去豬羊至入其家搜奪種子豆麥之
類及抑令將見住屋宇并桑園田地低價折還人無所
歸遂致流移有至今尚未能歸業之人本軍行下三縣
曉諭上戶仰上戶且與寬容俟民力少蘇却行取索如
將未人戶時頑不還官司即為理索○鑄業此帖宜嚴
峻乃雍容不迫為牧者所宜法也

段直為澤州長官澤民多避兵未還者直命籍其田廬

於親戚隣人之戶約曰俟業主之當歸之逃民聞而還
者甚多歸其田廬使得安業素無產者則出粟賑之為
他郡所俘掠者出財贖之暴露者収瘞之未幾澤為樂
土

丘濬曰周宣王所以中興者以萬民難散不安其居而
能勞未還定安集之也晉惠帝所以分崩難柝者以六
郡荐飢流民入于漢川者數萬家不能撫恤之而有李
特之首亂也

肅宗七年先是幽西連歲失稔六邑尤甚飢民中有族
而無田者無族而有田者無族無田而流丐者分三等

恐是徵推

或給糧或給糶其後流丐之類並許蕩減至是又目道
臣啓聞更查無田者一体蠲之其穀一千六百三十餘
石云○臣謹按流民安集仁政之所急近例瘡痍未完
微追日急逃者以遠留者益散故南民為之語曰豐不
如歉富不如貧生不如死宅里一空無緣復實田疇既
荒無緣復暇所得如毫芒所失如山岳本之既蹶固將
疇依朝廷之所宜慮字收之所宜力莫急于安集也

勸農 戶典六

農者民之利也民所自力莫愚者民先王勸焉

周禮大司徒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樹
藝○閭師凡庶民不畜者祭無牲不耕者祭無盛不樹
者無椁不蚕者不帛不績者不衰○遂人以土宜教
稼穡以興鋤利 起民人令 以時 勸 時 錢 鑄 之 屬 以
疆予任謂民有餘力 以土均 平政 其 ○ 遂師 巡 其
稼穡而移用其民以救其時事鄭曰使轉相助救時急
地之宜晚早不同而有 ○ 遂大夫 田野 辨 其 可 任 者 蚡
天期地澤風雨之 ○ 遂大夫 田野 辨 其 可 任 者 蚡
稅與其施舍者稅可免 以教稼穡 以計 功 事 正 歲 簡 稼 免

修稼政三歲大比則帥其吏而興眊明其有功者屬其地治者○縣正趨其稼事而賞罰之○勸長趨其耕耨計其女功○里宰以歲時合耦于鋤以治稼穡趨其耕耨行其秩叙○司稼巡野稼而辨種莠之種周知其名與其所宜地以為法而縣于邑閭○鑄業先王之勅農也不惟勅之而有賞罰大抵勅必以賞非賞不勅必以罰非罰不懲漢有力田之薦古意也今以項羽沛公之詠曰工曰拙以升以沈無補於國無益於民若以農之勤惰考其功罪拔其尤者以授官祿罰其惰者不齒鄉里則庶乎民俗日淳國力日富矣

周禮草人以物地相其宜而為之種凡糞種駢剛用牛赤緹用羊糞種謂煮其種○稻人掌稼下地以瀦畜水以防止水以溝瀉水以遂均水以列舍水以澮寫水以涉揚其芟田列畦之○鑄業至愚者下民至精者農理必有明理達物之君子為之農師教之訓之辨其土宜利其器用以輔其不逮而後民乃循軌任事有法吾東之民自古至今民自為農不聞君子之教誨故其擇種不精盱種不謹播種無法或先播而後耕或不耕而埋種奇怪之所在成俗非細憂也中國種藝之法與我絕殊意者我法皆燧人之本教傳流至今者也為民

牧者苟能誠心訓誨去其麤俗諭以精義一縣食效數郡傳習則用力少而出穀多民財既阜國力以裕豈少補哉

古之賢牧勤農以為聲績故農桑為七事之首也

黃霸為潁川太守使郵亭鄉官皆畜雞豚以贍鰥寡貧窮者然後置父老師長勸以為善及務耕桑節用殖材種樹畜養去其穀馬○邵信臣為河南太守躬勸農桑出入阡陌止舍唯鄉亭用通溝瀆歲增三萬頃吏人親受號曰邵父邵一作

趙過教民耕殖其法三犁共一牛一人將之下種挽耨

皆取脩弓日種一頃耨耨者耨車也狀如三足犁中置耨斗藏種以牛駕之一人執耨且行且搖種乃隨下口又皇甫隆為耨犁以教燉煌之民

秦彭為山陽太守興起稻田穀千頃每於農月親度頃畝分別肥瘠差為三品各立文簿藏之鄉縣於是吏吏竭蹶無所容詐乃上言宜令天下齊同其制詔書以其所立條式班令三府並下州縣○崔寔為五原太守五原土宜麻棗而不知織績積細草卧其中見吏則衣草而出寔至官斥賣儲時為作紡績織絰練縵之具以教之民得以免寒苦○任延為九真太守始教耕犁俗化

交土風行象林知耕以來六百餘年火耨耕藝法與華
同名白田種白穀七月火作十月登熟名赤田種赤穀
十二月作四月登熟所謂兩熟之稻也

陶侃為荊州刺史見人持一把未熟稻侃問何為人云
行道所見聊取之耳侃怒曰汝既不田復斃賊人稻執
而鞭之是以百姓勤於農仕家給人足

北史元孚為冀州刺史勸課農桑人稱慈父○元淑守
河東俗多商賈罕事農桑淑躬自勸課教示二年間家
給人足

唐張全義治東都或訴以乏牛乃召其鄉里責使助之

○曾泉為水縣典吏尤恤貧窘無牛具者貸與耕種無
木綿者借與紡績

張全義治東都○出見田疇羨者輒下馬與僚佐共觀
之曰田主勞以酒食有蚕麥善收者或親至其家悉呼
老幼賜以茶絲衣物張公不喜聲伎見之未嘗笑每見
佳麥良蚕則笑有田荒穢者集眾杖之○業勞以酒食
賜以茶絲此所謂惠而不知為政也近世守令或於移
秧之日親至田間賜以烟茶皆要譽之賤術也田之荒
蕪或由疾病力詘亦豈得輒杖之

唐徐中為韶州按公田之廢者假牛耕種以所收之米

昇之歲入甚饒民立生祠 高承簡蔡平為刺史治堰
城開屯田綿地二百里為腴田將吏立碑頌功
宋劉敞知揚州有雷塘旧民耕種徃歲官家蓄水以備
漕運田土失業公力爭於府上奏於朝復歸之民杜衍
聞之喜曰真良太守

朱子在南康勸農文曰本郡田地疏墾土肉厚處不及
三五寸設使人戶及時用力以治農事猶恐所收不及
他處而土風習俗大半懶惰耕犁種對既不及時耘耨
培糞又不盡力所以營生足食之計大抵踈畧○又朱
子勸農榜云雨水調勻田畝茂盛仰人戶及時耘苗拔

去草根多用土糞如法培加已帖知佐月半以後不測
下鄉點檢將田中有草無糞之人量宜決罰的無輕恕
六月○張需守霸州見其民游食者多每里置一簿列
其戶各報男女大小口數派其合種粟麥桑枣紡績之
具鷄豚之數徧曉示之暇則下鄉至其戶簿驗之缺者
罰之此是民皆勤力無游惰者

李允則再守長沙湖湘之地下田藝稻高田養蠶允則
教民種粟也稷也至今湖南無荒田

胡大初曰朝廷以勸農著令非不勤至歲二月望為文
數行率同寮出近郊集父老讀之飲食鮮少甚至抵錢

携酒肴妓女宴賞竟夕宗意安在哉到官之時不必姑
俟來春便當以農桑衣食之本誨之然諭之而所以防
害病擾者少懲必戒則斯民安其業矣

崔東式為寧遠府使旧俗鬻魚鹽饒黍稷不務種稻公
至築堰穿渠興灌溉之利

李東岩詠道為連原察訪時忠州牧缺使公無任州民
大悅借公為牧使時方師旅饑饉既殫財力以賑饑募
人耕穀千頃田秋大熟得穀萬斛板蕩之後州有積儲
始此

農者食之本桑者衣之本故課民種桑為守令之要務

漢范克為桂陽郡俗不種桑無蚕織之利民惰少織履
冬皆以火燎克為令屬縣教民種桑柘養蚕織履數年
之間大賴其利

張堪為漁陽太守勸耕稼以致殷富百姓歌曰桑無附
枝麥秀兩歧張君為政樂不可支○葉朱子勸種桑每
令削去細枝桑無附枝以此意也

張詠知崇陽縣民以茶為業詠曰茶利厚官將權之命
民拔茶植桑民始以為苦其後權茶他縣皆失業而崇
陽之桑歲至為絹百萬疋

范忠宣知襄陽縣襄陽之民不事蚕織鮮有植桑者公

患之曰民之有罪而情輕者使植桑於家多寡隨其罪之輕重後按其所植榮茂與除罪自此人得其利公去民懷之至今號為著作林著作公字

朱子在漳州勸農文曰本州從來不宜桑柘蓋緣民間種不得法今仰人戶常於冬月多往外路買置桑栽相地之宜逐根相去一二丈間深開窠窟多用糞壤試行栽種待其稍長即與削去細碎拳曲枝條數年之後必見其利如未能然更加多種吉貝麻苧亦可供備衣著免被寒凍○案此時吉貝但以著絮不以織也

朱子申諭耕桑方曰星子知縣王文林種桑法文發下

三縣依此方法急時耕種○朱子在南康勸農文曰桑麻之利衣服所資切須多種桑柘麻苧婦女勤力養蚕織紡造成布帛其桑木每遇秋冬即將旁生拳曲小枝盡行斬削務令大枚氣脈全盛自更生葉厚大饒蚕有力○余昔在明禮坊有桑二十餘株公退或親斫小枝數年之間茁然高大雖在京裡人家歲能織帛

元姜或知濱州課民種桑歲餘新桑遍野人名為太守桑○汪應軫出守泗州民情不知農桑軫首勸耕出帛金買桑教之藝蓂素婦教之蚕○沈瑤為建德令教民每一丁種桑十五株柿四株及梨栗女丁半之

李相圉元翼為安州牧使課民種桑綿亘成林民稱李公桑

樹之材木樹之菜果字其六蓄所以輔農也

龔遂為渤海太守令人種榆百本蒞五十本葱一畦韭三畝蕪五鷄五郡人好帶劔佩刀令賣劔買牛賣刀買犢曰何為帶牛佩犢

魏鄭渾為山陽魏郡太守百姓苦乏材木乃課樹榆為籬並益樹五果○魏杜畿為河東太守課民畜犍牛草馬下逮鷄豚犬豕皆有章程○業後魏均田之制初撥田者男女給田二十畝課蒔餘種桑五十株棗五株榆

三根非素之士夫給一畝依法課蒔餘果及多種桑榆者不焚諸應還之田不得種桑榆棗栗種者以違令論

見魏書故守令勸課如是也

張乖崖為崇陽令嘗坐城門外見有負菜婦者問安得此曰買之市公怒曰汝居田里不自種而食何情耶笞而遣之

宋食貨志云安甯廣信順安軍保州令民即其地植桑榆活不及數者罰責之補種○又詔江東西湖南北淮東西路帥漕為偕種及諭大姓假貸農民廣種依賑濟格例推賞

元食貨志云田無水者鑿井二深不能得水者輒種區
田仍以區田之法散諸農民每丁歲種桑棗二十株土
性不宜聽種榆柳種雜果者每丁十株
水縣典史曾泉以御史謫任蒞事勤能効學興禮督農
事稽女工時歷鄉村察其勤惰又卒民墾荒田以收穀
麥樹材木以備營造通商賈以納逋稅官有儲積民無
科擾又以其羨餘造船以備僦運置棺槨以助死喪歷
任三年家給人足然考其所以治民者不過用民力因
地利以阜財厚生而已
勸農之要又在乎蠲稅薄征以培其根

宋陳靖為勸農使宋時太先是靖上言曰臣嘗奉使四方
深見田民之利害汙萊極目豪腴坐廢皆詔書累下許
民復業蠲其租調寬以歲時然鄉縣之間擾之尤甚每
一户歸業則刺報所由朝耕尺寸之田暮入差徭之藉
追胥責問絀踵而來雖蒙蠲其常租宗無補於損益况
民之流徙始由貧困或被私債或逃公穀亦既亡遯鄉
里檢其資財至於室庐什器棄棗村木咸計其直或鄉
官用以輸稅或債主取以償逋生計蕩然還無所詣以
茲浮蕩絕意歸耕如授臣斯任則望以閑曠之田廣募
游惰之輩諭之耕墾未計賦稅許令別置版圖便宜從

事耕桑之外更課種雜木蔬果孳畜羊犬鷄豚給授桑
土潛擬井田營造室居使立保伍逮於養生送死之具
慶吊饋之資咸俾經營並令條司俟至三五年間生
計成立總家懷土即計戶定征量田輸稅以司農耕附
之名籍合計府田收之簿書其實敦本化人之宏量也
若民有不足官借緡錢或以市餼糧或以營耕具凡此
給受委於司農比及秋成乃令償直納之於倉以成穀
用白戶部遂以靖為勸農使○陳田勸耕之法在乎蠲
稅並詳田政之末宜參考焉

總之勸農之政宜先受職不分其職雜勸諸業非先王之

法也

漢魏以來所謂賢牧勸農之政史不絕書而政令雜亂
皆與先王之法絕不相同先王之法農不治圃口不治
農虞衡墳牧各出其物漢魏之法仍使農者出九穀種
百菜蒔百果畜六獸化八村治絲枲織布帛令其行乎
法其立乎余久在民間見農家都不種菜即一莖一蕪
非買不得始以為村俗鹵莽不知種菜久而驗之大槩
農家無種菜之地無種菜之暇所不能兼治也場圃相
因地無閒隙發作同時人無閒日即累桑二字自古並
稱夷考其宗農者不蚕二者不農誠若為牧者課桑於

農民必苦之六無宗效何況吉貝既盛繒帛不急種桑
豈農民之所願乎雞豚為物害稼害圃羊豕豢養須精
須糠農家力盡於耕耨矣暇藩圃氣竭於飼牛矣暇豢
豕為民牧者若按漢魏之古方課民種畜民未有不煩
惱愁苦恨牧之過濶者也述則百菜百果六畜八材凡
所以輔農之物皆不可為意乎嗟呼漢魏以降改令鹿
踈周殷以上法制精密不考先王之典而輕出一令者
行之有踰動之有礙若於先王之法稽之不遠則可以
行于外矣

柳子厚種樹郭橐駝傳曰吾居鄉見長人好煩其令若

甚憐焉而卒以禍朝暮吏來而呼曰官命促爾耕勸爾
植督爾獲蚤繰而緒蚕織而縷字而幼孩遂而雞豚鳴
鼓而聚之擊木而召之吾小人輟殮饗以勞吏者且不
得暇又何可以蕃吾生而安吾性耶○業子厚所論亦切
中透者之病

周禮天官冢宰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
園圃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藪牧養蕃鳥
獸五曰百工飭化八材六曰商賈阜通財賄七曰嬪婦
化治絲枲八曰臣妾聚斂疏材九曰閒民無常職轉移
執事○大司徒頒職事十有二于邦國都鄙使以登萬

民一曰稼穡二曰樹藝三曰住材四曰阜蕃五曰飭材
六曰通材七曰化材八曰斂材九曰生材十曰學藝十
有一曰世事十有二曰服事○閭師任農以耕事貢九
穀任圃以樹事貢草木任工以材事貢器物任商以市
事貢貨賄任牧以畜事貢鳥獸任嬪以女事貢布帛任
衡以山事貢其物任虞以澤事貢其物○鑄業以諸文
農圃畜牧蚕績虞衡各為一職不可相兼即載師任地
場圃郊田其地各別樊違請學老農老圃其人確殊責
農為圃責圃為農皆後世之法龔遂渤海之改後魏均
田之制皆以園圃之事責於農戶當時雖或暫行他日

兼治楮漆以贖民用○虞衡有九考松栢與油附寫檜榆槐
桐柳橡楓銀杏以此九種考其功南方之竹箭竒木榘如
子加各以土宜○畜牧者有九考馬牛羊豕鷓鴣鴨
又養池魚以此九種考其功○諸鄉諸里各選上農家大
約一井八家之中選取三四家不拘上中下族唯力農
而全受百畝者乃與其選○每田百井置一農正考其
功能報于縣令縣令受之以第九等如考課之法○周
禮載師任土之法最內曰國中次內曰園廛所謂場圃
任園地也凡蔬果之屬必通邑大都負郭之地乃宜蒔
種糞壤易得販買易售窮村孤僻之處種此何為都邑

之人能食嘉蔬珍果野人無以為也牧欲勸園圃必募
得園師圃師使居邑中授以負郭之田令種蔬菜又求
隙地令種九果小邑募得九人中邑募十八人大邑募
二十七人各授以地助其勞費別以軍官二人差為園
監圃監考功如法○婦功亦然募得九人或得三九授
以官田相其土宜令專治九材考功如法○松檜楓櫟
山木也榆槐梧桐榧子銀杏之屬皆野樹也募民有願
為虞衡者授以山場野場澤地令種諸木巷口及道路
之邊亦令虞衡種之各授本村之人使之培耨有或天
闕責其補種並立虞衡之監考功如法○畜牧亦然牧

必然復毀無久行之理也

凡勸農之政宜分六科各授其職各考其功登其上第以
勸民業

此非要令之守令便當施措也若田政大正百度咸貞
職貢如法萬民受業如余田制考所論斯可以議到也
聊此附着以補田制之缺非謂今之守令按而行之也
○田農為一科治九園廬為一科種百園畦為一科種百
菜傭功為一科出布虞衡為一科種百畜牧為一科六
畜並計工商臣妾當為九職其考課之法田農有九
考一曰翻耕秋冬之用二曰出糞勤者多三曰播種早播者

之四曰耙治春用力五日移秧勤者六曰芸除勤者七日

收獲勤者乃八曰隄坊缺修共九曰灌溉導其以此九事

規其功旱田之功以附種當移秧以溝洫當隄坊以起

陳當灌溉也○園廛有九考棗栗梨柿梅杏桃李胡桃

以為九果以考其功其餘諸果各以土產或相出入林

禽類沙方言櫻桃石榴橘柚棗于木瓜唯所宜也○

園師有九考葱韭蒜薑瓜瓠菘芥蘿菹以為九蔬以考

其功其餘諸蔬或以類付南瓜冬瓜附於瓜或以土宜

得相出入芋藟藟藟○婦功有九考桑柘麻即牡泉有子

芋棉即吉青藍青大紅藍紫荊即紫以此九種規其功

牛者揆山牧羊者授島牧豬者令於附城之地授地設

柵或授小島養鷄者授以閒地令作窰坎設櫛設幕令

無害稼養鵝鴨者授以溝渠之地養魚者授以池沼之

地唯養馬之地牧授海島募富人牧馬至千匹者許自

賣以自贖猶錄其功直自兵曹授以武職使得遷轉如

武科出身則應募者多矣其牛羊以下考功如他法牧

駝之功次於養馬唯犬豕○凡考功而居最者自奉縣

施以珍異之賞授以本土之職如鄉丞監司取諸郡縣

考課之狀校其優劣選取三人兩南宜各薦于銓曹銓

曹取諸路薦狀校其優劣視其職崇每取三分之一如假

三十人則補以初仕農嬪虞衡自吏曹補經田負外郎
取二十人則補以初仕農嬪虞衡自吏曹補經田負外郎
制見官園圃畜牧自兵曹補武院負外郎奉事訓鍊仕滿二
周東班出而為察訪監牧西班出而為堡將城將使令
戶則六科之職為民恒業不踰十年五穀百果百菜不
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布帛不可勝衣采色不可勝染
六畜魚鼈將充韜於國中矣裕園富民之政有大於是
者乎或曰官祿者命德之器今取農圃小人畜牧賤業
皆登仕籍豈有困勸民之道哉荅曰不然夫所謂科詩
者何物項羽沛公之句風塵宇宙之詠狂言妄說設科
取人以登仕籍是所謂命德之器乎后稷夏禹盡力於

溝洫不害其薦為王侯秦非子以養馬列為諸侯周公
設官其農師場師牧人教人之等皆躬親畝畝以興民
業躬親牧養以阜物種非如後世之官虛糜其名而已
漢初力田與孝廉並列田千秋以力農為通侯卜式以
畜牧為列卿今茲六科之人苟有秉心塞淵能盡其職
者雖以之薦為公相猶為古法區區察訪監牧堡將城
將之職矣足復言哉以次登用授以字牧之官未可也
○但此六科之業非至十年難責成效今之守令二周
而代如逆旅之過客無用紛紛然經始也
經國大典曰常業種植畜牧之類力業特異者每歲抄

本曹錄啓獎勸○案國初設法如此則其條例必有可
現今不可考焉凡勸獎之方小則施賞大則換官匪有
他也

每春分之日下帖于諸鄉約以農事早晚考校賞罰

帖曰詩賦有校藝稼穡無賭勝乎移秧貴早其欲早移
者宜亦早種其欲早種者宜亦早耕今與民約今年芒
種後十日官親巡諸鄉或遣耳目凡移秧先畢者本鄉
所納民庫錢每戶各減二文其風憲約正田監調有及
諸里年七十以上老人各施賞物鞠秣其居末者本鄉
所納民庫錢每戶各加一文賞重而罰輕其風憲約正及田

監各受罰飲宜就早移鄉中於鄉民庫錢原額有欠官
則補給文如故一以此知悉其各早苗○如是則農民之
興起聳動趨事恐後必有可觀者矣○至秋種麥宜亦為
此宜於秋分日下帖○凡農事莫如早種而惰農不昏
每患愆期貧戶無牛亦致失時若行此令則必晝夜力
作借牛助力以賭一勝之快不亦善乎

唯桑芋之田宜別置官地屬之民庫以補民徭

陳田未墾一墾無際者收宜以輕價買之種地桑地芋
既成屬之民庫歲收其稅以補徭役抑所宜也○地桑
者所桑甚數石淘去肉晒乾熟耕二三翻加以灰糞乃

下種及二周茁長春葉初敷悉刈以飼蚕夏月新條又
茁厥明年春又悉刈之葉以飼蚕皮以造紙繩又可為骨
以為箔無可棄也刈之則一根繞生三四條漸益蕃密
○凡宜桑之地不必為地桑唯桑生未久而畦槁者乃
可為此法○地桑既成每用繩索打量一畝收稅錢幾
文乃許民刈取可矣余見桑貴之年大桑一樹或收錢
三百文宜採物情使稅極輕○苧麻本皆地種歲刈而
焚如地桑也

